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77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进展暨引入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情况概述

根据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为加快推动海南国际赛车场建设，进一步增强业务拓展能力，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债转股出资7,507.08万元（为公司对海南发展公司的债权余额）对控股子公司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发展公司”）增资，其中7,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另外的7.0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海南发展公司的另一股东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智慧新能源”）以债转股方式增资2,004.72万元，其中2,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另外的4.7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交易方签署了《债转股协议》，增资完成后，海南发展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4,500万元，公司对海南发展公司持股72.41%，海南智慧新能源持股27.5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05日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等公告。

近日，公司与海南智慧新能源、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海旅投”）、海南发展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拟进一步引入海口海旅投作为新的投资者。海口海旅投拟以现金方式向海南发展公司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海南发展公司现有股东均放弃对前述增资的优先认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南发展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4,5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7,500万

元，公司对海南发展公司持股 60%，海南智慧新能源持股 22.86%，海口海旅投持股 17.14%。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南发展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欧德辉

4、注册资本：1,539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7 年 7 月 24 日

6、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73-2 号扬帆工场 4 楼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停车场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车销售；二手车经纪；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股权结构：海口旅游文化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口海旅投 100% 股权。

9、经核查，海口海旅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观澜湖大道 1 号酒店附楼

3、法定代表人：夏南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游览景区管理；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票务代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销售；电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二手车经纪；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停车场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广告设计、代理；软件开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箱包销售；鞋帽零售；销售代理；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12 月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16,408.74	16,951.62
负债总额	11,859.11	12,696.78
净资产	4,549.63	4,254.84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450.36	-294.79

注：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 1-9 月/2024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7、本次增资后的股份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后	
	所持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0	60%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4,000	22.86%
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	17.14%
合计	17,500	100%

9、经查询，海南发展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海南发展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主体：

甲方：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丁方（标的公司）：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二）本次增资主要安排

1、增资扩股方式及增资扩股后公司的股权结构

甲方以其在标的公司的实收资本 3,000 万元为基础，再以债转股方式向标的公司增资 7507.08 万元，确认注册资本出资人民币 10,500 万元，资本公积 7.08 万元；乙方以其在标的公司的实收资本 2,000 万元为基础，再以债转股方式向标的公司增资 2,004.72 万元，确认注册资本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资本公积 4.72 万元；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7,500 万元，甲方出资 10,500 万元，占增资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 60%；乙方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增资扩股后公

司注册资本 22.86%；丙方现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增资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 17.14%。

2、新增出资的缴付及工商变更

各方应在满足本协议约定条件后按要求全部出资实缴，汇入标的公司工商登记专用资本金账户，过渡期内不得修订或重述标的公司章程。标的公司应于交割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并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股权转让

股东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三）特别约定

1、各方一致确认，世界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项目的建设以及标的公司涉及需要外部融资的，丙方对融资事项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标的公司章程对该条款予以列明确认。

2、丙方代表政府出资，如政府后续批准继续对世界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项目增资的，各方一致同意，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各方出资到位的情况，另行协商确定具体的投资路径。

3、如丙方拟退出标的公司的，丙方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场交易丙方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甲方、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

六、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加快推动海南国际赛车场建设，进一步增强海南发展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推动公司空间业务布局海南的战略落地。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整体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海南发展

公司 60%的股权，仍然为海南发展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1、增资扩股协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